

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函

地址：112091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2號

承辦人：李力作

電話：(02)28616942轉211

傳真：(02)28616702

電子郵件：hh7325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大安區仁愛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師教字第113600257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113年度國民小學紙筆測驗評量教師命題審題實務工作坊（英語文）實施計畫1份 (33792552_11360025721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「臺北市113年度國民小學紙筆測驗評量教師命題審題實務工作坊（英語文）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鼓勵所屬人員報名參加並惠予公假派代，並於113年11月21日（四）前完成線上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北市（以下簡稱本市）政府教育局委託暨本中心113年度研習行事曆辦理。

二、研習對象：指定調訓本市國小初任或新任領域教師、期末考試擔任命審題教師或對領域命審題有興趣的教師（如報名踴躍，各以1校1名教師為原則）。

三、研習人數：40人。

四、研習時間：113年12月2日（一）。

五、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113年11月21日（四）止，額滿則提前截止報名。

六、研習地點：臺北市信義區博愛國小 1樓視聽教室（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95巷20號），本研習不提供停車位，請搭乘

仁愛國小 1130925



QUAA1136007662

大眾運輸工具前往。

七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核6小時研習時數，請假時數超過研習總時數5分之1，不核予研習時數。

八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 請於報名截止日前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

(<https://insc.tp.edu.tw>) 報名，並經行政程序核准後，由學校研習承辦人於報名截止日前完成薦派報名。

(二) 本中心將依報名順序遴選，遴選結果、課程資訊、課程異動等將至遲於開課前3日內，以各研習員登錄於研習網之電子郵件信箱通知（請保持開通及擁有足夠雲端空間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 2024/09/25
文
交
換
章

訂

線